

债券代码：163068

债券简称：19中航04

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关于“19中航04”行使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暨放弃行使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或“19中航04”）发行规模10亿元，期限2年，附第1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及当前市场环境，决定将行使发行人赎回选择权暨放弃行使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本期债券将于2020年12月12日全部到期。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 1、债券名称：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 2、债券简称：19中航04
- 3、债券代码：163068.SH
- 4、发行人：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 5、发行总额：10亿元
- 6、债券期限：2年期债券，附第1年末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和发行人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
- 7、票面利率：3.18%

二、公司对本期债券行使发行人赎回选择权暨放弃行使发行人调整票面



利率选择权的安排

1、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和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约定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规定：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的第1年末行使本期债券品种一的赎回选择权，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品种一第1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前的第2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公告。

若发行人决定于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的第1年末行使本期债券品种一的赎回选择权，本期债券品种一将被视为第1年全部到期，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品种一，发行人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在本期债券品种一存续期的第1年末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品种一将继续在第2年存续。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规定：对于本期债券的品种一，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存续期的第1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1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1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2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2、公司对本期债券行使发行人赎回选择权暨放弃行使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安排

经公司研究决定，公司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1个计息年度末对本期债券行使发行人赎回选择权暨放弃行使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具体如下：本期债券将被视为第1年末全部到期，行使赎回选择权的时间为2020年12月12日，届时公司将向债权登记日（2020年12月11日）登记在册的“19中航04”投资者赎回，所赎回的本金加第1个计息年度在兑付日（2020年12月12日）一起支付。公司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办理赎回和兑付等事宜。

三、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安排

1、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关于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规定

对于本期债券的品种一，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1个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2、基于前述发行人行使发行人赎回选择权暨放弃行使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安排，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条款将不被触发。

四、公司决定对本期债券行使发行人赎回选择权暨放弃行使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基于此，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将不被触发，本期债券将于2020年12月12日全部到期。

公司将根据相关业务规则，做好“19中航04”赎回事宜的后续信息披露及本息兑付工作，敬请投资者关注。

五、相关机构及联系方式

1、发行人：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天柱路30号

联系人：王晓林、杨青、孔晓文

联系电话：010-61462110

2、受托管理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9号

联系人：孙钦璐、周洁、刘硕

联系电话：010-88013917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航空集团有限公司关于“19中航04”行使发行人赎回选择权暨放弃行使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相关事项的公告》之盖章页）

